

<<玻璃>>

图书基本信息

书名：<<玻璃>>

13位ISBN编号：9787542631756

10位ISBN编号：7542631756

出版时间：2010-3-1

出版时间：上海三联书店

作者：北村

页数：167

字数：120000

版权说明：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：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

<<玻璃>>

内容概要

我想，爱应该是对一种对象的重要价值的确认。

这种确认到一个程度，就称为爱。

而且这种价值有惟一性，所以爱是专一的。

因此爱是真理。

爱有不同的深度，那么爱到最深的才是爱，要爱到那么深，只有舍己，别无他途。

因此爱是信仰。

爱肯定是不求回报的，但爱真的有回应。

如果没有回应，不是我们给出的爱并不是爱，就是爱得不够深切，那人(耶稣)爱拉撒路爱得何等深切，拉撒路就要活过来。

因此爱是复活。

爱得真，不但对方得安慰，自己也得安慰，真是奇妙的事。

一个深爱着的人是大无畏的。

看来人类的主要职业就是爱，要一刻不停地爱，哪一刻停下来了，那种神圣的同在就要消失，爱里没有惧怕。

因此爱是永生。

——北村

<<玻璃>>

作者简介

北村，原名康洪。

1965年出生于福建长汀，毕业于厦门大学中文系。

主要作品有：《周渔的火车》、《愤怒》、《鸟》、《伤逝》、《长征》、《我和上帝有个约》等。

上个世纪80年代，北村与马原、余华、苏童、格非等同属中国“先锋小说”的主将。

后来，成功突围，创作不再局限于语

<<玻璃>>

书籍目录

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

章节摘录

第一节 (1) 李-达特不是一个人，是两个人。
李文和罗达特。
二十年前我们在海边的一所大学读中文系。
二十年后，这两个人都名声鹊起。
我们三个形影不离，所以我也跟着有了臭名。
我是老六，我看着他们长大，如何成为诗人，如何出名。
我最有资格来讲述他们的故事，我姓曹，是讲故事的高手。
我称他们叫李-达特，实在是出于无奈，这两个人只能当做一个人叙述，因为他们形同一人。
两个脾气性格风马牛不相及的人会被人看成一个人，到现在我还不明白其中缘由。
我手上有两张照片，一张是李的，另一张是达特的。
李生得白净瘦小，男人女相。
达特却不怒而威，两条眉毛往天上飞，就是因为这两根眉毛，达特常导致误会，与人动手，打碎过肋骨，掉过牙齿，脸上还拉出两寸长的伤口。
他的一条腿有些瘸，右手尾指骨折，到现在仍无法弯曲。
这一切都是为了李，他是李的保护者，为李打架打了四年。
大学四年以至于毕业，达特一直充当这样的角色。
当然，他头上有一处摔伤则与此无关，那是达特和李打架时摔伤的，他为了躲避李的反扑，竟然自己摔到墙根下面，头上摔出不规则的裂伤。
这是一个笑话，一米八的达特会被一米六的李摔到墙下面，这是没一个人会相信的，除非他是傻瓜。
不过连傻瓜都知道是达特在让着李。
这两个完全不一样的人竟然成了密友，真是一个奥秘。
我作为他们共同的朋友，见证了这一过程。
有人管我们叫三剑客，但只有我知道，他们才是一窝里的蛇，我呢，最多不过是洞外边蹦跶的蚂蚱。
他们的交情在于写诗，这谁都知道，当时写诗可是时尚，会写诗可以勾引女人，写出好诗则可以勾引漂亮女人。
李和达特都是写诗好手，但达特能勾到女孩，李却很少得好处。
那时候学校的诗坛基本上由这两个人占据，不过没有人怀疑他们的才气，这是李和达特惺惺相惜的奥秘。
达特是学校诗刊的社长，李是主编，他们把持大权，我凑上去做了个编务主任。
不过大家很服气，李-达特在全国性的刊物发表的诗歌超过我们的老师，他们发表的数量如果换成教师的工作量，可以评副教授，这很让老师尴尬。
当时达特首次发明阶梯式诗句，像是楼梯一样排列诗行，达到奇效。
李的诗虽然也很不错，但从来没形成达特的影响，他写的诗缺乏效果，显得平淡深奥，我敢说如果没有达特，他将默默无闻。
达特不论到哪里都带着李，这不由得让我妒忌，我喜欢达特几乎到爱慕的程度。
我喜欢看他马鬃一样坚硬发臭的头发，敞开的破衣领，走路时潇洒的外八字。
他喜欢衣兜里插着一个小本子，还有一支笔，不过那绝对不是用来写诗的，他写诗几乎不用自己动笔，他早期的大多数诗都是兴之所至，不是由李记录，就是让我代写下来。
有一次他想到一首诗，因为在操场上找不到纸，他竟然让我脱掉衣服，在我的背上写出来，我背着他的诗飞快地跑回宿舍，让李对着我的背抄。
这就是后来在全国产生影响的诗《致曹同志》，这首诗让我名声大噪，因为我认为他这首诗是写给我的，它写在我的背上，所以叫《致曹同志》。
当时诗坛有三大诗人像丰碑供人瞻仰，达特被誉为第四大诗人，这第四个是从校园走出来的。
有诗评说，三大诗人的特征是控诉、歌唱、幻想，第四大诗人不同，他撒野。
这种望文生义的评价对达特毫无意义，他从不参加文坛的任何集会，成天在校园打架和追逐女孩，但

<<玻璃>>

说他撒野倒是点到要害，不过他撒野并没有经典意义，他撒野就是打架。

在用拳头更有效时，他不用诗说话，一般都用拳头说话。

这个来自农村的人粗鲁得像个流氓一样，动不动就挥拳头。

有一次在食堂把一个来自新疆的维族大个子打在地上，两颗牙齿掉在饭盆里，从此声名大噪。

他作为拳击手的名声远比他作为诗人的名气大。

在他打架的时候，我就帮他拿衣服。

他常常是为了李而打架，虽然李害怕打架，不喜欢达特用这种方式维护他，但达特还是义无反顾地为他出气。

在食堂打新疆佬就是替李出气，新疆佬抢李的位置，达特就上去一拳把他打倒。

我在旁边替他拿衣服，李坐享其成，这让我非常妒忌。

我告诉你，除了写过一首《致曹同志》，他从来没为我打架，想到这个我很伤心。

我不知道李和达特之间是否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，否则不可能亲密至此，有一段时间他们的关系达到如胶似漆的程度。

达特打完了架，就掏出上衣口袋的纸笔，这不是要写诗，而是要画画。

他喜欢把他打倒的人的样子画下来，我不敢说他的画技如何，但他有一项本领，速度极快，几笔就把躺在地上的人画下来了，还挺传神。

但他从不替人画像，这不知道是什么原因。

我和李算他的好友，就勉强画一张，画出来是这个效果：我被画得没有眼睛，李画成没有嘴巴，真是无比滑稽。

达特的家在遥远的北方农村，他吃不惯白米，总是要弄些面吃，他可以一连吃下五个馒头，不喝一滴水，他手上常常拿着一根不知道从哪里搞来的生大葱，一边吃一边和我们说话，他的嘴喷出冗长的臭气，把整个宿舍熏得臭不可闻。

有一次他竟然用筷子插着一个馒头和我们谈论诗歌，十分恶俗。

我可以忍受，但我对似有洁癖的李竟然能对此熟视无睹感到不可思议。

李是一个不停地洗手的人，在我们对洗手一无所知的时候，他就知道像外科大夫一样洗手。

他告诉我们，外科医生的手是最干净的，接着他向我们演示如何洗手，在流动的水下李用了足足半分钟时间搓肥皂，然后又用了半分钟冲干净，然后他伸直双手在空气中晾干。

这种像仪式一样的洗手让我们大开眼界，我们耻笑他，用了许多恶劣的语言，但他依然如故。

这两个人傍在一起真的是一件奇怪的事情。

李不仅喜欢和达特在一块，愿意闻他的臭气，而且还供他钱花。

李出身一个教师家庭，虽然不算富裕但比达特要好得多，他家里寄来的零花钱至少有一半是达特花掉的，更奇怪的是达特花起李的钱不脸红，好像花他自己家的一样。

有一回我看李在学校外面的当铺当他的一支外国金笔，感到很奇怪，问他原因他不肯说。

后来我才知道那个月他的钱被达特花光了，现在他们连饭票都没有了，达特脸皮厚，到处要找人借饭票，可是李难为情，不让他去借饭票，只好偷偷去当他自己的金笔。

他还叫我不告诉达特。

达特喜欢喝酒，喜欢借钱，但他总有办法还钱，从来不赖账。

自从铆上了李，他的生活开支就靠李来承担。

我至今不知道达特是用什么魔法让李心甘情愿供他钱的。

我是最崇拜达特的，但我做不到这一点。

所以我猜测他们有什么不可告人的交易，可是至今我没找到证据。

有一个隐秘的事情是我后来才了解到的，达特和李臭气相投据说是因为他们有远大志向。

他们想当英雄，要是这一辈子当不成英雄，就自杀。

至于什么叫英雄，是黄继光那样的英雄，还是雷锋那样的英雄，我不知道。

他们对于什么叫英雄认识模糊。

他们都认为创造一个美好世界需要英雄，但对于通过什么途径，两人有不同认识。

李认为只要每个人的心灵变化，达到圣人境界，一切问题可以解决。

<<玻璃>>

而达特不同意，他认为要建立一个明确公正的制度，才能约束像野兽一样的人类，所以他要当政治家。

达特的床头除了文学书之外，还有大量的政治书籍，尤其是间谍和中东战争方面的书籍，现在我们才知道沙龙是什么人，可是我记得十几年前他就知道沙龙了，达特在校刊上写过的唯一一部小说就是写沙龙的，他笔下的沙龙被描绘成一个神秘的不可战胜的英雄。

不过他最喜欢的还是《美国宪法》和《独立宣言》之类的东西。

而李却除了读诗，连小说都不看，他觉得世界上只有诗是最纯粹的，小说则是一个愚蠢的人在喋喋不休。

但奇怪的是，他们从不因此争吵，在十几年前的大学校园，挤在宿舍里手扶床杆争论国家大事或哲学问题是稀松平常的事，但就算我和达特争吵起来，李也不搭腔，他只是笑笑地看我们口沫四溅，安安静静地坐在那儿。

<<玻璃>>

版权说明

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，请支持正版图书。

更多资源请访问:<http://www.tushu007.com>